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3,342,380.9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334,238.1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975,103,317.90 元，减去分配 2022 年度现金红利 17,720,257.74 元，本年末共计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3,050,391,203.02 元。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本次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886,012,887 股，据此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7,720,257.74 元（含税）。在实施本次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保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低于当年净利润 30%的情况说明

1、现金分红总额低于当年净利润 30%的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学纤维制造和石化仓储业务。近年来，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需要留存一定的资金用于业务拓展和项目投资等，以满足公司持续发展和稳健经营。为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长期投资回报，公司制定了本利润分配预案。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当前的经营状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做出的合理安排。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经营发展，为公司各项业务的稳定发展以及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提供可靠的保障，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3、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不断健全与中小股东的沟通机制，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为中小股东表达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提供便利。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公司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4、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将持续深耕主业，积极拓展新领域，持续做好生产经营，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理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履行决策程序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符合《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并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